



陕西省宝鸡氮肥厂向全省人民致意

我厂生产的“秦岭”牌碳酸氢氨，享誉全省，连续六年保持了部、省优质产品称号。一九八六年在全国同行业1300余家企业评比中被评为显式碳酸氢氨第一名。

新的一年开始了，我们厂将围绕经济体制改革，进一步更新观念，积极推行全面质量管理，力争企业上等级，生产上水平，质量保全优。为支援农业生产，夺取粮食及经济作物的丰收作出更大贡献。

张靖岩 刘志宏



“不过，我还是不大明白，你说如果醋桂兰不去告状，陶海南难道就不会闹离婚了吗？”

老秋疑惑地看了我一眼，不再回答。大概在他看来，发生了的事情都是可以合乎逻辑地加以判断的，而没发生的事情则是合乎逻辑地不会发生的。

我又从那铁桥上返回南岸，见桥下无声地涌过去铁汁般凝重的、沉甸甸的一河黄汤。这河水里掉进去一个人是连一点浪花也溅不起来的。据说那孩子一跌下去就再也找不到了。我仿佛也是在徒劳地寻找什么，结果什么也没找到。人生犹如这河水，依着惯性朝前滑动，怎样做或不怎样做其实是由不得自己的。今天虽然早已不是北宋时代，但被丈夫抛弃的女人们除了效法秦香莲之外，不知道还有其它什么选择？而世人们除了用义愤和眼泪鼓励她们继续做秦香莲之外，实在也是不再关心她们那无一如愿的命运的。

第四章 当代“铡美案”

——对一个秦香莲“新种”的剖析
余案风波

两年前，首都的报纸和电视曾经报道了一个研究生逼妻自杀而被判刑的新闻，使愈演愈烈的陈世美与秦香莲之“公案”一度达到白热化程度，世人皆为之瞠目。

时隔一年多之后，《瞭望》周刊1985年第二十八期突然以《一起冤案是如何造成的？》为题，首次刊文披露此案真相，大

致勾勒了这一个“陈世美”被罗织成罪的经过，而不久《人民日报》发表的题为《有感于一起新冤案》的言论，又就此案而生发出对法律和党风的诘问，一时使世人大有当初被舆论蒙骗之感。然而，时至今日此案仍未泄出底蕴，给人依然是一种雾里看花的迷糊状。

我们还是援引《瞭望》的报道，从头说起：

“1984年8月12日，北京海淀区法院召开公审大会，宣布判处犯有‘虐待罪’的北京钢铁学院研究生余崇礼一年零六个月的徒刑。他是如何成为‘罪犯’，又是如何锒铛入狱的？”

“1982年2月的一天，余崇礼的妻子杨秀兰（北医三院的护士）带着一位年轻姑娘回到家里。她对丈夫介绍说：这是我的朋友小张。

“张嘉光是北医八〇级研究生。在谈话中，张嘉光谈到她的外语底子比较差，今后要请余老师多多指教。张嘉光的求知热忱感动了余崇礼，他答应辅导张嘉光学英语。从此，他们常在一起学《新概念英语》。他的妻子杨秀兰表示同意。

“同年五月的一个上午，余崇礼的妻

子杨秀兰突然来到张嘉光的宿舍，打破门上的玻璃，撞开门，大声呼叫：‘你们长期通奸！这下可叫我抓住了。’周围邻居看到余崇礼和张嘉光服装整齐，没有什么异样。他们是在听外语录音。

“当时，余崇礼很生气，在两人继续争吵时，余崇礼打了老婆几记耳光。这件事发生后，钢铁学院党委曾委托余崇礼的导师韩汝珍负责调查，并调解他们夫妻之间的矛盾。春节前，韩汝珍老师请余崇礼和杨秀兰来家吃饭，做双方的说和工作。在韩老师的调解下，两个人感情有了好转。

“七月中旬，事态突然发生变化。杨秀兰找到韩汝珍老师，提出要同余崇礼离婚，还要求组织上重重处理余崇礼。

“九月八日，杨秀兰向海淀区法院提出起诉，指控余崇礼与‘第三者’张嘉光‘长期通奸’，她在家中‘遭受虐待’。

“一九八四年一月，警车带走了余崇礼。二月，杨秀兰写了要同余崇礼离婚的起诉书。随后，法院作出判决：余崇礼犯‘虐待罪’，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；余崇礼不服判决，向中级人民法院上诉。事隔三个多月，裁定书下了：‘撤销原判，发回

更审’。

“七月二十三日、二十四日，海淀区法院进行了长达十一个小时的法庭审理，余崇礼和他的辩护律师在法庭上作了有力的无罪申辩。但八月十三日，海淀区法院不再提余崇礼的‘虐待罪’，却另判余崇礼犯有‘故意伤害罪’，判处有期徒刑三年！”

我只节录了一个梗概。故事自然远为复杂。我从各方面听到许多弯弯绕绕、波诡云谲的细节，又听说此案涉及到相当高级的领导部门，似乎早已不是哪一个基层法院作得了主的事情，因此望而却步，不敢深问。其实，《瞭望》已经问得十分尖锐，其中蹊跷也大致点明，我只再作点“补遗”，把此案的原貌尽可能“勾画”得丰满清晰些，让世人不敢看得太费解。

据说，杨秀兰一九八三年九月向法院指控他丈夫犯有“虐待罪”时，法院曾以证据不足劝她撤诉，后来为什么突然又要受理了？有人细细一打听才恍然大悟：那时正赶上全市开展“保护妇女儿童权益”的活动，上面正要典型呢。

余崇礼被拘留后，他的老师们为营救他而四处奔走，居然在偌大一个北京请不到一位律师来替他辩护。大概律师们一听是“陈世美”的案子都退避三舍，有的还说：“他是大研究生哩，还用得着谁来替他辩护？”想当初曾敢在法庭上担当万民切肉的“四人帮”辩护人的首都律师界，于今竟无一人肯替落难的研究生主持公道，真不知是“陈世美”太犯了众怒，还是原来就没有真正的律师？（十八）

阴阳大裂变

——关于现代婚姻的痛苦思考

·苏晓康·

